

宁夏2022年度 侵害消费者权益部分典型案例

本报记者 吴彩华

3月15日,宁夏市场监督管理厅在主题宣传活动中发布了2022年度市场监管部门查处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典型案例,我们节选了部分案例。

宁夏骏驰专用车制造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未经强制性认证的挂车案

2022年3月,平罗县市场监管局依法对宁夏骏驰专用车制造销售有限公司进行检查,查明该公司生产车间外的院子里停放有2辆未喷漆挂车,喷漆房内停放有1辆已喷好漆、正在晾晒的挂车,3辆挂车上均未见强制性产品认证标识,该公司亦不能提供挂车的强制性认证证书。以上3辆挂车最大设计总重量均是46.6吨,属于强制性认证目录(1101)中的产品。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相关规定,平罗县市场监管局依法对其作出责令改正、罚款15万元的行政处罚。

宁夏宝塔油气销售有限公司 红寺堡区兴业加油站计量作弊案

2022年6月,吴忠市市场监管局联合中国质量万里行专家组对宁夏宝塔油气销售有限公司红寺堡区兴业加油站依法进行执法检查,查明该加油站的5支加油枪计量示值误差均超出了《燃油加油机计量检定规程》(JJG443-2015)中“加油机最大允许误差为±0.3%范围”之规定。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相关规定,吴忠市市场监管局依法对其作出没收8块加油机主板、罚没款44.28万元的行政处罚。

宁夏抱抱熊婴幼儿照护服务有限公司 利用格式条款排除消费者权利及价格欺诈行为案

2022年1月,吴忠市市场监管局根据群众举报,依法对宁夏抱抱熊婴幼儿照护服务有限公司进行执法检查,查明该公司与消费者签订的协议中存在“一经报名概不退费”“服务费的收取以自然月计算,无论幼儿是否出勤概不退还”“本协议的最终解释权归吴忠抱抱熊婴幼儿照护服务有限公司所有”等内容;在抱抱熊三周年庆价格表中标注“番茄田艺术价格:课时60节,原价14400元,活动价7060元”等内容,该公司成立至今从未按标注的“原价”收费,实际收费均低于“原价”。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合同违法行为监督处理办法》相关规定,吴忠市市场监管局依法对其作出罚款25.6万元的行政处罚。

红寺堡中学未执行政府定价收取住宿费案

2022年6月,吴忠市市场监管局红寺堡区分局依法对红寺堡中学教育收费进行执法检查,查明该学校在2022年春季学期收取住宿学生住宿费时,未执行政府定价标准,向高二、高三年级的住宿学生多收取了40元/人·学期的住宿费。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相关规定,吴忠市市场监管局红寺堡区分局依法对其作出罚款5万元的行政处罚。

西吉县将台通达石油运销加油站 以92#汽油冒充95#汽油销售案

2022年8月,固原市市场监管局依法对西吉县将台通达石油运销加油站进行执法检查,查明该加油站以92#汽油冒充95#汽油进行销售。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相关规定,固原市市场监管局依法对其作出责令停止销售、罚没款8.36万元的行政处罚。

中卫市沙海驼宝展示中心虚假宣传案

2022年5月,中卫市市场监管局根据中卫市文化部门移送线索,依法对中卫市沙海驼宝展示中心进行执法检查,查明该中心打着“沙坡头一日游,免费领鸡”的幌子,通过旅行社组织老年低价团,利用会销的方式销售陶瓷餐具,宣称具有养生功能,能预防高血压、心脑血管、癌症等多种疾病,并谎称国家机关指定产品,严重误导消费者。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处罚办法》相关规定,中卫市市场监管局依法对其作出责令改正、罚款40万元、吊销营业执照的行政处罚。

何某某涉嫌生产销售假药案

2022年4月,海原县市场监管局根据移送线索,联合海原县公安局依法对快手主播“彦儿ye”经营场所进行执法检查,查明何某某在未办理任何许可的情况下,在自己家中加工生产标识为“328”的产品并通过直播平台销售,宣称该产品对男性疾病具有治疗效果。当事人的行为涉嫌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相关规定,海原县市场监管局依法将该案移送海原县公安局立案查处。

宁夏兴元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使用未经检验的特种设备案

2022年7月,海原县市场监管局依法对海原县富民花园小区的在用电梯使用情况进行复查,查明由宁夏兴元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并负责管理的19部住宅电梯未依法进行定期检验,已超过定期检验周期并继续使用。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相关规定,海原县市场监管局依法对其作出罚款7万元的行政处罚。

宁夏少江梦辉婚介服务有限公司虚假宣传案

2022年5月,海原县市场监管局根据群众举报,依法对宁夏少江梦辉婚介服务有限公司通过快手平台“少江说媒”直播带货行为进行执法检查,查明该公司宣称所销售的苦丁茶能够调理“高血压、高血糖、高血脂、糖尿病”等各种疾病,诱导消费者购买。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相关规定,海原县市场监管局依法对其作出罚款6万元的行政处罚。

宁夏宁东鑫港燃料有限公司 未按规定实施充装前后检查案

2022年3月,宁东市场监管局依法对宁夏宁东鑫港燃料有限公司进行执法检查,查明该公司员工给车载气瓶充装压缩天然气(CNG)时,没有按照规定实施气瓶充装前后检查。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相关规定,宁东市场监管局依法对其作出责令改正、罚款10万元的行政处罚。

宁夏万氏兴隆商贸有限公司 经营添加危害人体健康物质食品案

2022年1月,宁东市场监管局依法对宁夏万氏兴隆商贸有限公司进行执法检查,查明该公司销售标识不全的“美国伟哥”“黄金伟哥”“每粒坚”“虫草强肾王”等保健品,均不同程度含有非法添加的西地那非。当事人的行为涉嫌构成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宁东市场监管局依法将该案移交宁东公安分局立案查处。